

# 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109 學年度第一次教師甄選簡章

## 壹、甄選類別

小學部：一般教師(導師)(5名)、英語教師(1名)

中學部：高中數學(3名)、高中英文(2名)、代理高中公民(1名)

貳、甄選公告：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 <http://tbds.jyjx.dgjy.net/>

參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09 年 6 月 2 日 (二) 止

## 肆、報名資格

一、符合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13 條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資格者

二、無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31 條 33 條及《教師法》第 14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7 款之情事者，經錄取後如發現有上述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## 伍、報名手續

一、僅接受網路報名 (線上請填妥報名表及 300 字以內簡要自述) (請用 IE 瀏覽器登入)

報名網址：<http://www.td-school.org.tw/infosys/hr/szpz.asp>

二、線上報名後，電洽劉主任 02-87728081，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
三、複試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、教師合格證正本，驗畢發還。

## 陸、甄選方式

一、初審方式：

(1)由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依線上報名資料初審,通過者參加複試。

(2)複試名單：於 109 年 6 月 5 日(五)公告在本校網頁。

二、甄試方式：教學演示 20 分鐘、口試 10 分鐘 (自備教學檔案或研究成果資料供參)。

三、錄取標準：80 分，未達錄取標準則從缺。

## 柒、報名費用

通過初審(資料審核)者，請於 109 年 6 月 7 日 (日) 前，繳交報名費新臺幣壹仟元整，以 ATM 或銀行臨櫃方式匯款，匯入本校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內湖分行，帳號 22102001014526，戶名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」，匯款人請填寫應試者全名，匯款單請於甄試當日攜至試場。

捌、甄選日期：109 年 6 月 7 日 (日) 8 時 30 分

玖、甄選地點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臺北辦事處 (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2 號 7 樓之 10)

拾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公告補充之。